

全国股转公司自律监管措施决定书

股转挂牌公司管理一函〔2023〕125号

关于对海南东西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

当事人：

海南东西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东西方），
住所地：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崖州湾科技城雅布伦产业园5
号楼4层5411号37区。

王伟，时任公司董事长。

向其成，时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经查明，东西方有以下违规事实：

东西方因合同纠纷向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法院于9月4日受理，公司于同日收到受理通知书。诉讼涉及金额折合人民币约40,167,346.13元，占最近一期经审

计净资产的 127.22%。东西方未及时披露上述诉讼公告，后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补充披露。

东西方的上述行为违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信息披露规则》）第四十六条的规定，构成信息披露违规。

针对上述违规行为，时任董事长王伟及时任董事会秘书向其成未能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未能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，违反了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三条的规定，对公司的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。

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业务规则》）第 6.1 条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》第十六条的规定，我司做出如下决定：

对海南东西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。

对王伟、向其成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。

特此提出警示如下：

你方应当按照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业务规则履行公司信息披露义务，规范公司治理、诚实守信、规范运作，保证信息披露真实、完整、准确、及时。特此告诫你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应当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并吸取教训，杜绝类似问题再

次发生。否则，我司将进一步采取自律监管措施或给予纪律处分。

对于上述惩戒，我司将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。挂牌公司应自收到本自律监管决定书之日起2个交易日内及时披露相应信息。

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公司管理一部

2023年11月13日